

# 國立成功大學線上補強英文課程選課與學習評量規定

104.05.28 103 學年度第 2 次教務會議通過

105.05.19 104 學年度第 3 次教務會議修正通過

- 一、為滿足學士班學生修習「線上補強英文」課程（以下簡稱本課程），以符合各學系訂定英語能力指標之需求，依據「國立成功大學學士班學生英語能力指標檢核辦法」第五條第二項，訂定本規定。
- 二、修畢核心通識外國語言之英語課程 4 學分，未能達到就讀學系訂定之英語相關能力指標學生，始得修習本課程。
- 三、本課程為零學分，修課期間為一學期，成績以六十分為及格。成績及格方可畢業，不及格者得重複選修。
- 四、本課程評量項目及比例：
  - (一) 一般生：
    1. 網路課程內容評量，占學期總分 30%。
    2. 期末英語綜合能力評量，占學期總分 70%；本綜合能力評量相當於 CEFR 之 B2 等級。
  - (二) 身心障礙學生：
    1. 網路課程內容評量，占學期總分 50%。
    2. 期末紙筆網路課程總結評量，占學期總分 50%。
- 五、期末英語線上測驗：
  - (一) 一般生：
    1. 採用線上測驗，於每學期期末舉行，學生須注意日期、地點及場次，依規定參加評量。
    2. 每學期第 9 週後開放網路報名、繳費及場次選擇。若考試當天因故未能到考，可於原登記場次考試結束後進入報名系統辦理補考登記。報名網址、報名日期及補考日期，另行公告。
  - (二) 身心障礙學生：
    1. 無法參加期末線上測驗者，應於每學期退選截止日前，向學務處心理健康與諮商輔導組資源教室提出申請。經資源教室輔導老師評估確認後，由資源教室統一彙整名單提供授課教師，適用身心障礙學生之課程評量方式。未提出申請者，視為一般生，須參加期末英語線上測驗，並依照一般生課程評量方式計算成績。
    2. 經確認適用身心障礙學生之課程評量方式者，一律採用紙筆測驗，由授課教師出題，測驗內容為網路課程內容。測驗時間比照全民英檢測驗時間規定，得延長原時間 1.5 至 2 倍。但有特殊個案情形，經資源教室輔導老師評估後，得予延長。考試時間及地點，另行通知。

六、收費：

(一) 學士班學生：

1. 正常學期：

- (1) 每人每次參加期末英語線上測驗，酌收檢測費新臺幣 200 元整。
- (2) 延畢生修課需繳交 1 學分之學分費及檢測費新臺幣 200 元整。

2. 暑修：

學生應繳交檢測費新臺幣 200 元整，學分費則依本校「暑期開班授課實施辦法」收費規定辦理。

(二) 碩博士班學生：

本校碩博士班學生如選修「研究所線上英文課程」，準用前款規定，酌收 1 學分之學分費及檢測費新臺幣 200 元整。

七、本規定經教務會議通過後公布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